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7,711,840.12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1,184.0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78,523,552.32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78,603,107.88 元；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934,226.47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1,184.01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85,006,185.08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407,308,126.99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60,035,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3,200,718.6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称“《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度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业绩、发展前景和未来增长潜力，预案内容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该预案与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相契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

独立董事同意《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诚迈科技（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